

证券代码：000416 证券简称：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：2021--60

##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理财产品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  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交易进展基本情况

为提升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提高投资收益，增厚上市公司业绩，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，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生控股”或“公司”）与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生信托”）于2020年4月3日签署《中国民生信托-至信772号荣盛地产股权投资契约型私募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或“本合同”），以自有资金4300万元投资民生信托发行的“中国民生信托-至信772号荣盛地产股权投资契约型私募基金”（以下简称“私募基金”或“基金”），业绩比较基准8.8%，到期日期为2021年11月19日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收到民生信托发送的书面函件，民生信托告知本公司：“因基金资产端违约，为防控风险，我司（民生信托）已采取包括司法途径在内的必要措施，维护财产权益。当前根据基金持有资产状况及我司（民生信托）司法措施进程，基金拟于2021

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现金分配。上述分配安排，会因资产状况变化及处置进程进行调整，如有调整，将提前公布。”

## 二、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民生信托出具的书面函件，原定于2021年11月19日到期的“中国民生信托-至信772号荣盛地产股权投资契约型私募基金”将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现金分配。

公司将加强与民生信托的沟通，督促民生信托加快处置进程，积极维护上市公司利益。公司保留通过司法途径解决该事项的权利。

鉴于此次投资款项的收回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暂未对该投资款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其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亦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